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月4日以电子邮件和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于2018年1月10日在公司二层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雅丽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内部制度的规定。会议经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或规避汇率波动出现的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已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稳健，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内控措施完善，购买理财产品安全性可以得到保证。监事会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宜。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年1月10日